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22-010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3月9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及高管人员，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 2022年3月11日12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表决的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制定〈中航电子"十四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为助力航空强国建设，全面谋划 "十四五"发展，公司制定了《中航电子"十四五"发展规划》。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认为：《中航电子"十四五"发展规划》符合国家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符合公司产业布局和改革方向，突出主业，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中航电子"十四五"发展规划》。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二、《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三、《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四、《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五、《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六、《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升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指引》（征求意见稿）、《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七、《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规范董事会秘书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八、《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健全决策程序，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决策的效益和决策的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九、《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工作，优化董事会组成，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十、《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十一、《关于审议制定〈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董事会决策功能，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与会董事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十二、《关于审议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由于部分业务在年初时存在不确定性或不可预见性，导致公司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了预计金额，提请董事会对超出部分进行确认。（见同日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了解了相关事宜，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超出部分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开展存款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将《关于审议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经认真核查，超出部分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开展存款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综上，同意《关于审议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同意本次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与会董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于卓、张灵斌、张红、蒋耘生、杨鲜叶、张彭斌、徐滨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均投了赞成票。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1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22-011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监事体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3月9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表决的截止时间为 2022年3月11日12:00。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表决的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超出部分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见同日公告）

与会监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3月11日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电子　　编号：临2022-012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较年初预计超出部分属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开展存款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2 年 3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度第三次会议（临时），与会董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审议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于卓、张灵斌、张红、蒋耘生、杨鲜叶、张彭斌、徐滨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了解了相关事宜，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超出部分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开展存款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将《关于审议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经认真核查，超出部分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开展存款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综上，同意《关于审议确认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3、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了预计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1年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超出原预计金额
采购商品	航空工业下属单位	170,000	181,234	11,234
销售商品	航空工业下属单位	600,000	577,058	
提供劳务	航空工业下属单位	18,000	9,082	
接受劳务	航空工业下属单位	10,000	4,373	
租赁金额	航空工业下属单位	2,200	2,013	
托管费	航空工业下属单位	6,000	5,038	
应收账款保理	航空工业下属单位	100,000	28,359	
存款限额（每日存款最高额）	航空工业财务公司	300,000	311,505	11,505
贷款限额（每日贷款最高额）	航空工业下属单位（含航空工业财务公司）	600,000	445,728	

注：鉴于公司聘请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相关审计工作尚未结束，因此，有关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初步核算金额，与最终审计值之间可能存在差异。若后续审计值确定后需补充履行其他批准程序的，公司将及时履行其他批准程序。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原因

1、2021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大幅上涨，且"十四五"期间主机订货量增加，各种机型的显示器、控制器等订单量同步增加，为满足主机订货合同的需要，加快资源补充，投产备货导致向航空工业内单位采购额增加。本次超出预计部分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军用液晶显示模块、光纤子卡等元器件采购以及进口代理业务。

2、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存款限额超出预计，主要原因是年底集中结算资金多，公司未及时监测到。根据公司与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由于结算等原因导致甲方在乙方存款超出最高存款限额的，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导致存款超额的款项划转至甲方及子公司的银行账户。"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已按此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将超额款项转出，截止2022年1月6日，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存款限额为27.34亿元，未超出限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航空工业：航空工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企业名称：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5号院19号楼

法定代表人：谭瑞松

注册资本：640亿元

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船舶的技术开发、销售；工程装备技术开发；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止2020年 12月 31 日，航空工业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05,196,580.49万元，净资产为37,278,719.56万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46,880,348.73万元，净利润为1,559,337.88万元。

公司及航空工业的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航空工业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

2、航空工业财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航空工业控制下企业

企业名称：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10号

法定代表人：董元

注册资本：25亿元

经营范围：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12月07日）；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除股票二级市场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止2020年 12月 31 日，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3,434,166.40万元，净资产为711,264.23万元；2020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26,151.07万元，净利润为56,891.39万元。

公司及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的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航空工业财务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与依据

本次超出预计部分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在关联方开展存款业务。超出预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依据遵循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产品、原材料购销框架协议》《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等。

四、关联交易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较年初预计超出部分属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开展存款业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报备文件目录

1、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三次会议（临时）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2022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声明

4、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5、审计委员会意见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2-008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33,000万元

●委托理财投资产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6292期（3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67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2021年5月24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3,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2020年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1号）的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1,27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12.7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3,735,223.86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7月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第XYZH/2020JNA40131号）。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预计产品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6292期（3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33,000	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1.60%或1.80%	2022-03-10至2022-05-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见注释1	否

注释1：本产品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1.60%或1.80%。

期初价格：2022年3月11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观察价格：产品观察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4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如观察价格小于"期初价格×86.64%"，浮动利率为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86.64%"且小于"期初价格×104.32%"，浮动利率为1.6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104.32%"，浮动利率为1.80%（年化）。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公司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6292期（3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产品代码：1201226292

2、产品类型：银行理财产品

3、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理财金额：33,000万元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1.60%或1.80%

6、产品起息日：2022年3月10日

7、产品到期日：2022年5月16日

8、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6292期（3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本产品按照存款管理，按照监管规定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在理财到期日向公司支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公司支付利息，理财收益根据投资对象的价格表现来确定。

（三）委托理财的风险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本次投资周期较短，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进行筛选，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风险等级低、安全性高、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为上市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不存在为该次交易专设的情况，也不存在理财产品到期无法履约情况。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1,041.22	321,274.43
负债总额	107,567.98	138,903.70
净资产	233,473.23	182,370.73
项目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17	37,391.56

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74,822.34万元，公司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33,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44.10%。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5月24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上述委托理财决议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68.75	0
2	保本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08.54	0
3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78.75	0
4	保本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40.00	0
5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77.88	0
6	保本理财产品	28,000	28,000	220.50	0
7	保本理财产品	7,000	7,000	54.25	0
8	保本理财产品	26,000	26,000	201.50	0
9	保本理财产品	33,000	0	0	33,000
合计		184,000	151,000	1,150.17	3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1.9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2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
总理财额度					45,000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023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管股份减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管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116）。公司董事、总经理姚其胜持有公司1,092,8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3%，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78,100股；公司副总经理陆巍持有公司1,092,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3%，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78,012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3月11日，副总经理陆巍在上述减持区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陆巍仍持有公司股份1,092,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43%。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收到董事、总经理姚其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姚其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193,2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765%，未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姚其胜	集中竞价	2021年12月14日—2022年3月11日	17.28	193,200	0.0765%

注1：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以及该等股份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注2：上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姚其胜	有限售条件股份	819,600	0.3246%	684,700	0.2712%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3,200	0.1082%	224,900	0.0891%
	合计持股	1,092,800	0.4328%	909,600	0.3602%
陆巍	有限售条件股份	819,450	0.3245%	819,450	0.3245%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3,150	0.1082%	273,150	0.1082%
	合计持股	1,092,600	0.4327%	1,092,600	0.4327%

注1：上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2：2021年12月29日，董事、总经理姚其胜因误操作，以集中竞价方式买入公司股票10,000股。该部分股票全部计入有限售条件股份。

三、剩余减持股数

姓名	拟减持方式	剩余可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姚其胜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相结合的方式	224,900	0.0891%
陆巍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相结合的方式	273,150	0.1082%

注1：本次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截至日期为2022年6月13日，2022年度拟减持股份数不超过本人当年可转让股份的法定额度。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本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2-024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军工事项审查获得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8日、2021年11月4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2021年11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全资孙公司成都必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必控科技"）就上述事项涉及军工事项审查事宜，需履行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国防科工局"）的军工事项审查程序。

近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必控科技收到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简称"四川省国防科工办"）下发的《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转发国防科工局关于成都必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母公司资本运作涉及军工事项审查意见的通知》（川工办发【2022】61号）及国防科工局下发的《国防科工局关于成都必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母公司资本运作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经四川省国防科工办初审和国防科工局终审，原则同意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事项。该意见有效期24个月。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方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2-002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70,663.49	96,300.30	77.22
营业利润	45,079.17	20,478.26	120.13
利润总额	45,406.71	20,875.88	11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846.97	18,068.26	12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816.31	15,541.36	143.33
基本每股收益（元）	2.35	1.15	104.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6	17.31	-8.45
总资产	552,208.31	142,468.08	287.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99,794.78	115,896.26	331.24
股本	17,060.61	16,000.00	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0.90	7.40	317.57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上述数据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制。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0,663.49万元，较2020年同期增长77.2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846.97万元，较2020年同期增长120.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7,816.31万元，较2020年同期增长143.33%。

（二）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1年，公司把握市场机遇，产品在下游行业持续突破，尤其是在新能源汽车、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储能等行业持续快速放量，公司营业收入实现高速增长。同时新能源行业的收入占比较2020年进一步提高。

2021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累产品和技术优势，不断开发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高附加值产品，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有关项目变动幅度超30%指标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把握市场机遇，不断扩大业务规模，公司经营业绩实现较快增长。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606,060 股，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3,476,950,527.96 元，使得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加。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3月11日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临2022-11号
转债代码：110060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天路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3月10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通知以书面方式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发送至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林先生召集，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确保公司新建与续建工程施工项目进度和资金需求，经多次与中国民生银行拉萨分行沟通同意向公司授信，本次一年期综合授信金额为12.5854亿元，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确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贷款相关手续，签署贷款相关合同及文件。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人员任职情况，董事会对下属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陈林先生、邱波先生、达瓦扎西先生、格桑罗布先生及独立董事徐扬先生、梁青槐先生、孙茂竹先生组成，陈林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董事陈林先生、多吉罗布先生，独立董事徐扬先生、梁青槐先生、孙茂竹先生组成，孙茂竹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陈林先生、邱波先生，独立董事徐扬先生、梁青槐先生、孙茂竹先生组成，徐扬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陈林先生、邱波先生及独立董事徐扬先生、梁青槐先生、孙茂竹先生组成，梁青槐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93　　证券简称：荣盛石化　　公告编号：2022-008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153,545.72	10,726,499.31	69.24%
营业利润	3,032,446.04	1,668,141.05	81.79%
利润总额	3,032,997.36	1,668,303.74	8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4,269.80	730,858.89	75.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9,335.81	634,574.39	90.5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7	0.77	64.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82%	26.34%	3.48%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3,254,080.21	24,157,777.41	3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879,461.19	3,696,634.18	32.00%
股本（万股）	1,012,552.50	1,012,552.5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82	3.65	32.05%

注：以上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上年同期数已经考虑本年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影响。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153,545.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9.24%，主要系子公司浙石化产品销售收入增加；营业利润为3,032,446.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1.79%，利润总额为3,032,997.3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1.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84,269.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5.72%，以上三个指标变动主要系子公司浙石化生产进展顺利，生产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效益释放明显；总资产33,254,080.21万元，较年初增加37.65%，主要系子公司浙石化"4,000万吨炼化一体化项目"二期及浙江逸盛新材料"600万吨PTA项目"稳步推进，相应资产增加。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在已披露的业绩预告区间范围内，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由于审计尚在进行中，可能与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李水荣、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王亚芳、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绍英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2-003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拟中选广东联盟双氯芬酸等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加了广东联盟双氯芬酸等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投标。根据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2022年3月10日发布的《关于公示广东联盟双氯芬酸等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第一批）拟中选/备选结果的通知》显示，公司兰索拉唑肠溶片、小儿碳酸钙D3颗粒、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等产品拟中选本次集中带量采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中选产品基本情况

拟中选产品	剂型	规格	包装规格	批准文号
兰索拉唑肠溶片	片剂	15mg	14片/盒	国药准字H20084414
小儿碳酸钙D3颗粒	颗粒剂	每袋含碳酸钙0.75克(约相当于钙0.3克)，维生素D3 100国际单位(2.5微克)	10袋/盒	国药准字H20193005
小儿碳酸钙D3颗粒	颗粒剂	每袋含碳酸钙0.75克(约相当于钙0.3克)，维生素D3 100国际单位(2.5微克)	14袋/盒	国药准字H20193005
小儿碳酸钙D3颗粒	颗粒剂	每袋含碳酸钙0.75克(约相当于钙0.3克)，维生素D3 100国际单位(2.5微克)	7袋/盒	国药准字H20193005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吸入溶液剂	3ml:0.3g	5支/盒	国药准字H20183186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吸入溶液剂	6ml（3ml:0.3g）	3支/盒	国药准字H20183186

二、本次拟中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集中采购是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组织的联盟地区药品集中带量采购，采购周期为两年，采购期内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中选品种，并确保完成约定采购量。若公司确定中选，后续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后，将有利于进一步扩大相关产品的销售规模，扩充合作渠道，提高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相关产品国内市场的开拓，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对公司的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产品的采购合同签订等后续事项以及带量采购后市场销售执行情况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2日